

证券代码：430584

证券简称：弘陆股份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上海弘陆物流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上海弘陆物流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本公司经营及发展规划的需要，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苏州云合仓智能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合仓”）的股东张仁珠购买1%、陈庆购买48%，合计49%的云合仓股份，交易价格为人民币2,450,000元，按云合仓目前实缴金额2,510,000元的49%计算，公司需先向张仁珠和陈庆支付共计1,229,900元，剩余资本将根据云合仓实际控制人陈庆的实缴情况同步按比例追加。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

(二)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达到百分之三十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条规定：“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

（二）购买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以该资产的账面值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

（四）公众公司在十二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

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本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和净资产分别为 59,619,096.80 元和 3,665,532.07 元。本次购买金额 2,450,000 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资产总额和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11%和 66.84%，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购买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通过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沈晓红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

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张仁珠

住所：常熟市支塘任阳张家湾小区 29 号

关联关系：苏州云合仓智能供应链有限公司股东张仁珠是上海弘陆股份有限公司法人沈晓红的母亲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自然人

姓名：陈庆

住所：常熟市香榭路恒基曼城 26-1 幢

关联关系：苏州云合仓智能供应链有限公司法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庆是上海弘陆股份有限公司法人沈晓红的配偶。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苏州云合仓智能供应链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江苏常熟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名称：苏州云合仓智能供应链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2 年 8 月 18 日

注册资本：5,000,000 元

实缴资本：2,510,000 元

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常熟市常福街道阳光大道 58 号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商业、饮食、服务专用设备制造；商业饮食、服务专用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自动售货机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外包服务；软件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无船承运业务；国际船舶代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前，标的公司股权结构为：陈庆持股有 99% 股权、张仁珠持有 1% 股权。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为：陈庆持 51% 股权、上海弘陆物流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持 49% 股权。

有优先受让权的股东陈庆放弃优先受让权。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权属清楚，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也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及其他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 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交易标的 2022 年度实现收入 0 元，净利润 -559.08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交易标的资产总额为 396.9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 定价依据

经双方公平磋商，确定成交金额为 2,450,000 元，占股 49%。

(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结合公司目前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张仁珠购买 1%、陈庆购买 48%，合计 49% 的云合仓股份，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2,450,000 元，按云合仓目前实缴金额为 2,510,000 元的 49% 计算，公司先支付 1,229,900 元，支付期限为三个月，剩余资本将根据云合仓实际控制人陈庆的实缴情况同步按比例增加。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的目的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正常需要，符合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的规划，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二) 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存在关联方利用其关联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无风

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弘陆物流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弘陆物流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0日